

自治区机关事务管理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711 号）（以下简称《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要求，现发布《自治区机关事务管理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在自治区人民政府政务公开办公室的指导和支持下，严格执行《条例》各项规定，全面落实国家和自治区关于推行政府信息公开的各项工作部署。

（一）强化信息主动公开，进一步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对 2021 年规范性文件和政策类文件进行了全面的梳理，对可公开的及时在网站政府信息公开栏目予以公开，并同步开展政策解读，2021 公开政策、规范性文件共 5 件。深化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及时公开局本级和局属各单位部门预决算等信息，公开率为 100%。全面公开机管局职能、领导班子及分工、局系统各处室（单位）工作职责和联系方式等。收到局长信箱咨询、投诉事

项 5 件，均已依法依规办理，并及时予以答复。制作宣传片 3 部，宣传展板 11 块。完善门户网站信息审核发布机制和记录台账、档案资料留存备查机制，在局系统建立了统一的信息发布管理流程。2021 年累计发布信息 2300 余条，编辑《机关事务动态》77 期，46 篇信息分别被各类媒体刊载。微视频《疫线》获得全区第五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微电影（微视频）大赛三等奖。

（二）完善依申请公开流程，进一步畅通政府信息公开渠道。
按照《条例》规定，我局学习借鉴自治区人民政府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答复处理流程和标准，重新修订了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完善了答复书要素，规范依申请公开答复内容和流程，明确告知救济渠道。2021 年度我局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事项。

（三）健全完善制度体系，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管理。
根据新修订《条例》，进一步完善了政府信息公开制度等内容，印发《自治区机关事务管理局新媒体管理制度（试行）》《〈宁夏机关事务〉编印管理制度（试行）》等制度，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指导督促自治区机管局局属各单位制定新媒体管理制度，不断推动新媒体健康有序发展。按照局长信箱和信访投诉有关要求，健全投诉办理机制，畅通投诉渠道，印发《自治区机关事务管理局投诉事项办理制度（试行）》，及时在网站首页公开联系方式和投诉咨询电话，安排专人负责信访事项，不断提高投诉事项的办理质量和效率。

（四）加强公开平台建设，进一步夯实政府信息公开基础。

加强网站规范和管理，对机管局门户网站栏目进行优化调整，对没有开设的栏目及时开设，及时更新网站信息数据，网站的服务能力得到进一步提升。不断加强新媒体的管理，及时更新数据，定期开展备案，建立政务新媒体动态备案机制。按照要求及时清理整顿“僵尸”和不规范账号。持续抓好《宁夏机关事务》办刊质量，今年共印发4期2500余册，线上线下同步发行，不断提高阅读面和覆盖率。加强“一网一刊一号”（门户网站、杂志、微信公众号）管理，在门户网站开设党史学习教育、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疫情防控等专栏，充分发挥机关事务管理平台作用，开设管局动态、处室（单位）空间、通知公告、机关事务工作动态、督查通报等栏目，公开宣传阵地进一步完善。

（五）强化监督保障，进一步提升政府信息公开水平。强化监督考核机制，继续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局系统效能目标责任制考核，坚持日常管理、定期自查相结合等方式，对门户网站和政务新媒体进行管理。今年以来，先后多次在机管局局系统开展自查自纠工作，深入研究政府信息公开、网络意识形态工作，把政府信息公开、网络意识形态纳入专项检查和安全大检查，加强对局属单位新媒体指导监督检查，维护网络意识形态安全。充分发挥第三方专业优势，与宁夏新闻网建立深度合作，定期对机管局门户网站、官方微信公众号进行管理和更新，不定期开展排查工作。注重网络舆情收集，提高网络舆情研判水平，截至年底，局系统未发生网络舆情。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作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4
行政规范性文件	4	0	2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 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 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1年，自治区机管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序推进，取得了一些成绩，很多地方得到了完善，但与国务院、自治区的部署要求相比，在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上，还存在一定的不足，一是在政府信息公开政策文件的学习上还有待加强。二是政府信息公开方式创新上还有待加强。三是政府信息公开的规范管理上还有待加强。

2022年，自治区机关事务管理局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和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以及自治区党委十二届十三次、十四次全会及自治区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深入推进社会化、标准化、信息化建设，进一步提升保障水平和管理效能。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积极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部署和安排。按照自治区政务公开办公室和局党组有关要求，及时完成各项工作任务。一是加强组织保障。继续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机管局重要工作

范畴，建立主要领导亲自部署，局党组成员、副局长分管抓落实，综合处（安全保卫处）具体负责，成立工作专班的工作机制，配齐配强人员，加强经费保障。二是强化政策理论学习培训。将《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有关政策文件纳入局党组学习计划，在局系统营造学《条例》的工作氛围。将政府信息公开培训纳入机管局年度培训计划，邀请专家在局系统开展培训。三是健全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体系。按照《条例》要求，根据自治区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要求，结合机管局实际，更新完善《自治区机关事务管理局政府信息公开指南》，规范依申请公开、局长信箱事项接收和答复流程。继续加强信息公开审核流程，规范文件公开属性，做到“能公开的尽公开”。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我局结合工作实际，积极落实自治区 2021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不断扩大预决算公开范围，推进所属单位预算、决算及相关内容及时公开，对重要政策文件及规范性文件进行政策解读，规范公开平台建设，对门户网站功能进行优化调整。2021 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未收取信息处理费。本报告电子版可在“自治区机关事务管理局门户网站”查阅下载，如需了解更多政府信息请登录 <http://nxjgsw.nx.gov.cn/> 查询。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请与自治区机关事务管理局综合处(安全保卫处联系)(电话：0951—6363015，传真：0951—6363016)。